

北京关于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第一批项目申请的通知

政策资金申报服务平台 2026年1月15日 18:27 北京

按照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以下简称市基金）年度工作计划，现启动2026年度第一批项目申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受理项目类型

本次申报项目类型包括北京市青年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以下简称青年重点项目）和交叉融合重点项目（以下简称交叉项目）。

若项目获得资助，承担或参与市基金项目的单位纳统时应当据实填报相关基础研究经费数据；获资助的项目负责人优先推荐参与市基金“青青计划”等系列活动；鼓励项目产生的优秀成果优先在国内科技期刊上发表（建议比例不低于20%）；有转化潜力的优秀项目成果优先对接在北京转化落地；鼓励项目团队依托重大科技设施平台、国产科学仪器开展研究。

二、项目定位与资助计划

青年重点项目旨在支持已有较好国际合作基础，在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方面已取得突出成绩的青年科学技术人员，形成研究团队，合作开展创新研究。申报领域应当聚焦北京市基础研究重点领域，包括数学、物理、化学、生命科学等基础研究领域，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集成电路、新材料、清洁能源、高端仪器、航空航天等应用基础研究领域。项目实施周期为3年，资助强度原则上限不超过100万元/项。2026年度青年重点项目计划资助40项左右。项目申请需遵照《2026年度北京市青年基金重点项目申请须知》（附件1）。

交叉项目定位于“服务国家战略、支持前沿探索、聚焦问题导向、突出学科交叉”。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作为加速科学的研究的新型范式，已在全球范围内形成共识，将对未来科学技术和产业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为抢抓科学智能战略发展机遇，2026年度交叉项目围绕“人工智能”进行体系化布局，重点鼓励优秀青年科研人员在人工智能+数学、人工智能+物理、人工智能+化学、人工智能+生命科学、人工智能+医药健康、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材料等领域开展交叉融合研究。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4年，项目资助强度原则上限不超过300万元/项。项目采用双负责人制组织形式，须由两位申请人联合申请（优先支持两位申请人跨领域、跨单位合作），鼓励不同研究领域科研人员开展实质性优势互补合作研究。2026年度交叉项目计划资助20项左右。项目申请需遵照《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交叉融合重点项目申请须知》（附件2），项目申请须在《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交叉融合重点项目申请指南》（附件3）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选题。

三、申请要求和说明

1.申请限制要求

申请人申报项目应符合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申请人条件，具体项目所需条件详见对应的申请须知，请申请人仔细阅读。

提示：每个自然年内，每位申请人只能申请1项市基金项目或课题。

2.经费管理要求

市基金项目经费实行“包干制+负面清单”管理，其管理和使用应当按照《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京财科文〔2023〕2110号）执行。

3.科研诚信要求

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规定，对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的相关被处理人实施联合惩戒。项目申请单位及项目申请人应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严重失信记录。科研人员在申报项目时应向依托单位提供个人科研信用报告；依托单位应向基金办提供单位科技信用报告和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单位（个人）科技信用报告可自行访问“北京市科技计划综合管理平台——在线服务系统”（<https://mis.kw.beijing.gov.cn/>）通过“法人登录”（“个人登录”）登录系统，点击“科技信用”栏目，即可下载单位（个人）科技信用报告。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可登录“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中国（北京）”（<https://creditbj.jxj.beijing.gov.cn/>）下载。

四、申请方式及时间安排

市基金项目实行无纸化申请，申请人通过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工作系统（以下简称依托单位工作系统，登录地址：<https://nsf.kw.beijing.gov.cn/bjnsfweb/>）在线撰写申请书或登录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策兑现”栏目（<https://zhengce.beijing.gov.cn/>）选择相对应的项目进行申报。如申请人所在单位未注册为市基金依托单位，请相关单位于2月4日16:00前提交依托单位注册申请（依托单位注册申请通知地址：https://kw.beijing.gov.cn/zwgk/zcwj/202409/t20240918_3894389.html/）。具体安排如下：

1.申请人撰写申请书（2026年1月15日至2月26日16:00）

申请人自2026年1月15日起可登录依托单位工作系统，按相关要求与提示撰写申请书，并于2月26日16:00前通过该系统将电子申请书提交依托单位审核。

提示：

（1）无系统账号的申请人可向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申请。

（2）申请人撰写、提交申请书功能于2月26日16:00停止服务，鉴于采用在线方式撰写申请书，系统需要一定处理时间，请申请人根据单位具体要求提前做好申请书撰写。

（3）交叉项目由其中一位申请者（申请者A）牵头负责申请书的编制与提交事宜，另一位申请者（申请者B）无需重复填报相关材料。

2.依托单位审核申请书（2026年1月15日至3月5日12:00）

依托单位在审核时间内请重点对本单位申请人、参与人的申请资格，申请人提交申请书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交叉项目申请书须经申请者A依托单位、申请者B依托单位依次审核，请及时组织完成申请书提交工作，避免因流程延误影响项目申报。

提示：审核过程中，依托单位可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将存在问题的项目退回申请人修改。

3.依托单位提交电子申请书（2026年1月15日至3月5日16:00）

依托单位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提交电子申请书。

提示：3月5日16:00以后依托单位提交电子申请书功能将关闭，请依托单位妥善安排提交工作。交叉项目申请书待所有依托单位审核完成后由申请者A依托单位提交至基金办。

4.依托单位提交承诺书、项目清单及信用报告（2026年3月6日至3月12日16:00）

依托单位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提交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的承诺书、项目清单（承诺书在系统中下载）。依托单位应向基金办提供单位科技信用报告和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基金办将依据依托单位提交的承诺书、项目清单及信用报告等开展项目评审工作。

提示：3月12日16:00后依托单位提交功能将停止服务，请依托单位妥善安排相关工作。

交叉项目由两位项目申请者所在依托单位分别提交加盖各自依托单位公章的承诺书、项目清单，若两位项目申请者所在依托单位为同一单位，提交一次即可。

五、注意事项

1.请申请人认真阅读申请书中“申请者保证”栏目，与项目组成员和合作单位做好沟通工作，确保项目组成员、合作单位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项目组成员、合作单位知晓并同意参与项目研究。申请项目如获资助，请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书和任务书的签字、盖章手续，按要求提交纸质申请材料和任务书。

2.请依托单位注意审核本单位提交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合作单位名称及附件材料等信息，确保有关信息真实、完整、有效。

六、联系方式

青年重点项目：王老师，010-55571237；程老师，010-55571249；电子邮箱：bjnsf03@kw.beijing.gov.cn。

交叉项目：姜老师，010-55571264；冯老师，010-55571216；电子邮箱：bjnsf01@kw.beijing.gov.cn。

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58858680、010-58858685、010-58858689。

工作时间：工作日9:00-12:00, 14:00-18:00。

附件：

1.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申请须知

2.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交叉融合重点项目申请须知

3.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交叉融合重点项目申请指南

附件：1.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申请须知
附件：2.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交叉融合重点项目申请须知
附件：3.2026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交叉融合重点项目申请指南